附件：

平遥县2021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疫情防控诚信承诺书

我已认真阅读报考平遥县2021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相关公告，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自觉遵守国家和山西省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做好自身管理，主动减少外出和不必要的聚集。已登录山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官网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专栏（wjw.shanxi.gov.cn/tzgggde/index.hrh）查询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》和重点人群管控措施。

二、本人已认真阅读《关于平遥县2021年事业单位（含党群系统）、县医疗集团公立医院公开招聘工作人员面试工作的通知》，主动提供本人考试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纸质截图、《疫情防控诚信承诺书》，出示“场所码”、“健康码”、“行程卡”绿码等其他相关证明。如无法提供，自愿放弃参加考试。

三、要自觉做好个人防护，自备符合防疫要求的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。自觉主动接受体温测量，经现场卫生专业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的（体温37.3℃以上，出现持续干咳、乏力、呼吸困难等症状），要配合卫生防疫专业人员按规定流程现场处置。

四、本人将如实报告7天内国内涉疫地区旅居史、国外旅居史、阳性感染者接触史。7天内无中高风险区旅居史的；7天内有中高风险区所在县（直辖市的街道、乡镇）低风险区旅居史的，需落实完3天3检健康监测措施。

五、自觉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。严格执行山西省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如有隐瞒、虚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，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报考者本人签名：

本人身份证号码：

联系电话：

2022年 月 日